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區2樓

承辦人：周祐穎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1816

傳真：02-87884560

電子信箱：eddiecsy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030229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範例表及名冊格式各1份 (17249649_11030229481_1_ATTACH1.pdf、
17249649_11030229481_1_ATTACH2.ods)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110年度臺北市國小一年級學童牙醫師到校塗氟防齲服務」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影響，調整110學年度上學期一年級學童塗氟服務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0年度臺北市學童及孕婦口腔保健計畫暨110年9月17日核定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調整服務方式請貴校協助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服務對象：就讀本市所轄之公、私立國民小學110學年度上學期一年級學童及109學年度下學期尚未完成塗氟現為二年級學童。

(二)服務方式：由上開學童家長於110年12月31日(五)前持「臺北市110學年度上學期國小一年級學童免費牙齒塗氟及口腔檢查紀錄表」或「臺北市109學年度下學期國小一年級學童免費牙齒塗氟及口腔檢查紀錄表」(以下簡稱塗

大佳國小 1100927



RHAA1103005801

氟紀錄表)，至本市牙科合約醫療院所接受牙齒塗氟防齲服務，免收掛號費。

(三)服務期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(五)止。

三、本局將印製塗氟紀錄表，預計於110年10月8日(五)前配送至各校。請貴校於塗氟紀錄表核章並發放予學童(範列表如附件1)，請學童完成基本資料填寫後，由家長攜帶學童至本市牙科合約醫療院所使用。

四、請貴校於110年9月30日(星期四)前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復110學年度上學期一年級學童名冊電子檔至eddiecsy@health.gov.tw，主旨為「學校名稱+110學年度上學期在校學童名冊」(名冊格式如附件2)。

五、109學年度下學期尚未塗氟現為二年級之學童，請家長攜帶持原109學年度下學期口腔檢查紀錄表，至本市牙科合約醫療院所進行塗氟防齲服務。

六、請貴校掌握學童塗氟人數及名單，俾利本局核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國立小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1/09/27
11:42:23
交 換 章